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收到7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均不产生重大影响，亦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23—011）。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6、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 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临 2023-012)。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7、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临 2023-013)。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8、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9、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 7440.63 亿元, 比上年下降 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61.18 亿元, 比上年下降 34.3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1.40 元, 比上年下降 33.96%。2022 年末总资产为人民币 9901.07 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2792.34 亿元。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0、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2、关于聘任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度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年度报酬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含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40 万元)。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3-014)。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公司“1+5”滚动发展规划(2023 年-2027 年);

结合 2022 年度公司经营完成情况与内外部发展环境变化,同意对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做出年度滚动更新。滚动发展规划以高质量发展为引领,对“十四五”规划销量和结构目标进行调整,进一步提高了自主品牌、新能源汽车、海外市场的销量占比。公司将继续以市场为导向,以用户为中心,以“新四化”为发展轨道,更聚焦自主品牌发展,把自主品牌发展的着力点确立在智能电动车新赛道上,并采用新赛道上的全新打法,全力做响自主品牌、做强核心能力、做优产业结构,实现传统动能的全面焕新与新动能的快速壮大,加快向用户型高科技企业转型。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关联方续签《商品供应框架协议》《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房屋土地及车辆租赁框架协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四类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以及对 2023 年度上述协议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预计。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陈虹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临 2023-015)。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关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同意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关联方签订《金融服

务框架协议》，以及对 2023 年度上述协议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预计。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陈虹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临 2023—015)。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关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同意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陈虹回避表决。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吉物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安吉物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445 亿美元或人民币 10.064 亿元(含 1.445 亿美元或人民币 10.064 亿元)的担保。

本议案的有效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董事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议案时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 2023—016)。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远海汽车船运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所属广州远海汽车船运输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0.9915 亿美元(含 0.9915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6.905 亿元)的担保。

本议案的有效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董事会批准新

的议案取代本议案时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 2023—016）。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吉壹号航运(上海)有限公司等七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其 7 家全资子公司安吉壹号航运（上海）有限公司、安吉贰号航运（上海）有限公司、安吉叁号航运（上海）有限公司、安吉肆号航运（上海）有限公司、安吉伍号航运（上海）有限公司、安吉陆号航运（上海）有限公司、安吉柒号航运（上海）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工商注册为准）提供每家不超过人民币 4.55841 亿元（含 4.55841 亿元）、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1.9089 亿元（含 31.9089 亿元）的担保。

本议案的有效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董事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议案时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 2023—016）。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吉航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安吉航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282 亿元（含 2.282 亿元）与不超过 2.523 亿美元（含 2.523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17.572 亿元）的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9.854 亿元）。

本议案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至 2024 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 2023—016）。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港海嘉汽车码头有限

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所属广州港海嘉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的担保。

本议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至2024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2023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2023-016)。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关于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为其整车销售业务对外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

同意在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下,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为销售整车产品可对外提供年度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4.5亿元(含34.5亿元)的担保。

本议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至2024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2023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2023-016)。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关于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为其整车销售业务对外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

同意在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下,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为销售整车产品可对外提供年度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的担保。

本议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至2024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2023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2023-016)。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关于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为其整车销售业务对外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

同意在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下，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为销售整车产品可对外提供年度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1,918.36 万元（含 81,918.36 万元）的担保，且担保额度仅用于原有担保存量业务。

本议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至 2024 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 2023 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 2023—016）。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所持股比向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950 万元（含 5,950 万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1 年（含），年利率 3.1%。

本议案的有效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董事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议案时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临 2023—017）。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6、关于华域汽车（香港）有限公司向华域科尔本施密特铝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按照所持华域科尔本施密特铝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比，通过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域汽车（香港）有限公司为华域科尔本施密特铝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2,000 万欧元（含 2,000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 1.48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3 年（含），年利率拟为 0.85%。

该事项已经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华域汽车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临 2023-010 号公告。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7、关于 2023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锁定成本、降低风险，在本年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交易总额不超过 94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不超过 10.2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

本议案的有效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董事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议案时止。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度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临 2023—018）。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8、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 2023 年度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额度内的现金或实物捐赠。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9、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23—019）。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1、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3、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4、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5、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增补黄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黄坚先生已同意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并具备相关任职条件。黄坚先生任职于持有公司 5.82% 股份的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其本人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坚先生的简历：男，1969 年 8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财务部资金处处长，中远物流（美洲）有限公司（前中远美国内陆运输公司）副总裁兼财务部总经理，中远美洲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本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本部总经理。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6、关于接受陈德美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陈德美先生因年龄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的申请，陈德美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任职。

董事会对陈德美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7、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3-020）。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 1、3、7、8、9、12、14、15、20、21、22、23、24、26、28、30、31、32、33、34、35 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